

证券代码：833665

证券简称：清大天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5月11日15:00—2023年5月12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665	清大天达	2023年5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三层第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 2022 年度内，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应职责，董事会就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对 2023 年度的工作做出了部署，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焦炳华女士代表董事会进行汇报。

（二）审议《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在 2022 年度内，认真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应职责，监事会就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公司的运作情况、财务情况等发表了意见，并对 2023 年度的工作做出了部署。

（三）审议《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张树明先生、邓文胜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3-014）。

（四）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受公司董事会委托，财务部依据上一年度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总结分析 2022 年经营情况，并综合考虑 2023 年经营形势、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等，董事会委托财务部编制了《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22 年归属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2,177,220.24 元，2022 年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4,799,502.03 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董事会提议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6）。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财务部对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测，公司编制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报告》。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北京北量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焦炳华、陆峰、北京芯创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同芯创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段杰、马焕荣。

（九）审议《关于使用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在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使用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十）审议《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担保”）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公司拟以名下自有土地及厂房为本次综合授信向中关村担保提供反担保，北京北量机电工量具有限责任公司拟以其自有资产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向中关村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董事长焦炳华女士、总经理陆峰先生向中关村担保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无需为上述关联方提供的反担保支付担保费用，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及担保额度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授权董事长焦炳华女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北京北量企业管理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焦炳华、焦炳武、陆峰、北京芯创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同芯创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段杰、马焕荣。

（十一）审议《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应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测算，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和谨慎性原则，公司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0)。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内容包括内部制度建设情况、机构设置情况、董监高任职履职情况、决策程序运行情况、治理约束机制等,同时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并编制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22)。

(十三) 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3)

(十四) 审议《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本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内控规范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体现出了独立性与良好的专业能力。

现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期一年,会计报告审计费拟为人民币20万元(含税)。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八）、（十）；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凭上述登记材料验证入场。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11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层第七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段杰

地址：北京市平谷区马坊镇金马北街61号院2号楼1至2层101

邮编：101204

联系电话：010-87397558

传真：010-87396185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大天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